



**镇雄县坡头镇通乡镇三级公路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镇雄县坡头镇通乡镇三级公路建设工程已由昭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昭市发改审批(2024)44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申请中央车购税和省级补助资金,不足部分由地方政府安排财政资金解决,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镇雄县交通运输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广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路线全长 39.646 公里,包括 3 段:坡头至以勒(K42+343~K53+000)簸石公路(含支线)段 14.48km,坡头至以勒(K53+000~K64+385.266)段 11.174km、茶林至仁和段 13.992 公里。其中坡头至以勒段起点 K42+343 位于坡头镇西北部集镇入口,终点 K64+385.266 位于母享镇新望加油站;簸石公路段主线起点位于坡头镇炸药仓库(与坡头至以勒段 K42+440 平交),终点坡头镇山脚(止点与坡头至以勒 K45+420 平交),支线起点与簸石公路 K1+562 平交,终点与坡头至以勒段 K43+323 平交;茶林至仁和段起点位于茶林加油站(与坡头至以勒 K46+068 平交),终点 K13+992.156 位于仁和。全线共设置桥梁 1 座(原桥利用),涵洞 59 道(其中新建涵洞 40 道,原有利用 19 道),平面交叉 113 处。主要技术指标:1.道路等级:三级公路;2.设计荷载等级:公路-II级;3.设计时速:30km/h;4.路基宽度:7.5 米;5.路面宽度:6.5 米;6.路面类型:沥青混凝土路面;7.路面结构层:12cm 级配碎石底基层+30cm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5cmAC-16 沥青混凝土面层。项目预算总金额 17149.9569 万元,建安费 13905.4108 万元。

2.2 工程地址:镇雄县坡头镇、母享镇。

2.3 计划工期:8 个月。

2.4 招标范围:具体工作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2.5 质量要求: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满足《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17)的要求;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及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公司信誉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资格及其他管理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拟派驻本项目现场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2) 投标人拟派驻本项目现场的项目总工，须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3.3 财务要求：

近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1 年至 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报表。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报表。

3.4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信誉良好，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经营异常名录。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不曾受到交通运输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且处于有效期内。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 245 家企业涉嫌非法取得公路总承包二级资质有关问题的函》《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245 家企业涉嫌非法取得公路总承包二级资质有关事项的通知》（云交建设便〔2023〕11 号）中的企业名单（已分类处置的除外，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根据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恢复服务平台查询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的函》，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起，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恢复通过“昭通市劳动保障监察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服务平台”）申请查询，登录网址为：<https://ztldbzjc.com/labor/admin/login-home>，原邮箱查询方式不再使用。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投标的各类企业在递交投标文件前 5 个工作日，登录服务平台申请查询（企业无账号的需先注册账号），服务平台收到申请后，3 个工作日内（不含提交申请当日）反馈结果，申请查询企业通过服务平台直接下载查询结果即可，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有效期为出具之日起 20 个自然日内有效。结果运用不作变更，与《昭通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再次优化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查询方式的通知》（昭治欠办通〔2024〕1 号）有关要求一致，即：各投标企业必须将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作为要件编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对未提供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或发生农民工工资拖欠行为的建筑施工企业，在投标评审时予以扣分；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的施工企业，在投标评审时，不予以通过其资格。

3.7 投标人严格执行第 72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该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开设、使用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有关资

料应当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妥善保存备查。按时足额保障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出具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函。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投标人应对上传的公司证照、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2月07日9:00时至2025年02月12日23:59时前（北京时间，下同）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昭通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获取招标文件。**注：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3月03日09:30时止。

5.2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递交网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昭通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后，不再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

5.4 开标方式：网上远程开标。

开标地点：镇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地址：镇雄县旧府街道办事处芒部路北段）。

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昭通市”，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使用对本项目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投标文件解密操作（即点击解密、输入密码、密码确认）。如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致使其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的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若对本项目在线开标过程有任何异议，应在开标结束指令下达前提出。否则，视为投标人对本项目开标过程无任何异议。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及镇雄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zx.gov.cn>）上发布，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请投标人在

递交投标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因投标人不留意网站公告，导致后果由其自行负责，招标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发布时间：2025 年 02 月 06 日。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镇雄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云南广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镇雄县乌峰镇南广路 280 号

地 址：昭阳区凤霞路凤凰国际 A 座 7 楼

联系人：周作伦

联 系 人：梁永峰

电 话：0870-3125592

电 话：17387939337 0870-2222036